讀者文摘

八月号

第五十一卷 第六期 一九九〇年 八月號

創辦人
DeWitt Wallace 與 Lila Acheson Wallace

出版者：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地　址：香港荷蘭灣阿公岩村道三號
承　印：凸版印刷（香港）有限公司
地　址：香港鰂魚涌華蘭路凸版大廈

Vol. 51, No. 6, August 1990
The Reader's Digest is published by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3 A Kung Ngam Village Road
Shaukiwan, Hong Kong
Printed by the Toppan Printing Co. (H.K.) Ltd.
Toppan Building, Westland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訂閱本刊全年價目及匯寄訂費地址：

香港：HK$258
香港七姊妹郵政局信箱六〇一三〇號
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日本：￥7800
c/o. Western Publications Distribution Agency
14-9 Okubo 3-chome, Shinjuku-ku
Tokyo 160, Japan

新加坡：S$72　馬來西亞：M$78
汶萊：B$72
Reader's Digest Asia Ltd.
Thomson Road, P.O. Box 70
Singapore 9157, Republic of Singapore

台灣：NT$1176
讀者文摘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北郵政87－7號
郵政劃撥〇五六二五六二－－六號

泰國：Baht 840
S.E. Commercial Enterprises Ltd.
P.O. Box 12-132
Yannawa Post Office
Bangkok 12, Thailand

其他地區（空郵）：US$45　HK$350
香港七姊妹郵政局信箱六〇一三〇號
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訂閱本刊時，請同時惠寄訂費。

更改地址：請開列新舊地址及訂戶編號，通知：
香港七姊妹郵政局信箱六〇一三〇號
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Box 60130, Tsat Tsz Mui P.O., Hong Kong
（兩月後方可照新地址投遞）

讀者文摘

一九九〇　八月號
總編輯：鄭健娜
主編：陳燕齡
編輯：高瑞武
副編輯：曾綠姬
助理編輯：陳慈玲
助理資料編輯：張惠霖　葉廸慧
美術部：周念慈　龍芷薇

總經理：Robert W. Adam
副總經理：Antony Rees
財務部：李煦恩
廣告部：Leo U. Murray　徐靜儀
市場推廣部：陳秉州
客戶服務部：[illegible]
製作部：李[illegible]

讀者文摘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業務部：翁啟燦　廣告部：楊雪紅

讀者文摘有限公司（美國）
總編輯：Kenneth O. Gilmore
執行編輯：Francis J. Schell
總裁：George V. Grune

本刊每月以下列文字印行：英文（美國、英國、澳大利亞、加拿大、南非、紐西蘭、印度及亞洲版）；法文（比利時、加拿大、法國及瑞士版）；德文（德國及瑞士版）；西班牙文及葡文（拉丁美洲及意卑里亞版）；荷蘭文（荷蘭及比利時版）；中文；韓文；阿拉伯文；印地文；義文；丹麥文；芬蘭文；挪威文；瑞典文。

美國、德國、西班牙及瑞典版亦以盲人點字版發行。美國版並由美國肯塔基州路易維爾盲人書刊印務公司以錄音片發行。

封面：烏節路　　王金成畫

Reader's Digest®
Trademark Reg.
註冊商標
讀者文摘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一九九〇年。本刊著作權屬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讀者文摘亞洲有限公司(Reader's Digest Asia Limited, Reader's Digest (East Asia) Limited)。不准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區，以中文或任何文字，作全部或局部之翻印、仿製或轉載。本刊著作權受國際著作權公約與泛美著作權公約之保障。本刊在香港印行。ABC 本刊為英國出版銷數公證會(Audit Bureau of Circulations, London)會員。

© 1990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Reader's Digest Asia Limited and Reader's Digest (East Asia)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any manner in whole or part in Chinese or other languages prohibited. Protection secured under the International and Pan-American copyright conventions. ABC Member of the Audit Bureau of Circulations, London.

第五十一卷 第六期 一九九〇年 八月號

創辦人
DeWitt Wallace 與 Lila Acheson Wallace

出版者：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地　址：香港筲箕灣阿公岩村道三號
承　印：凸版印刷（香港）有限公司
地　址：香港鰂魚涌華蘭路凸版大廈

Vol. 51, No. 6, August 1990
The Reader's Digest is published by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3 A Kung Ngam Village Road
Shaukiwan, Hong Kong
Printed by the Toppan Printing Co. (H.K.) Ltd.
Toppan Building, Westland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訂閱本刊全年價目及匯寄訂費地址：

香港：HK$258
香港七姊妹郵政局信箱六〇一三〇號
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日本：￥7800
c/o. Western Publications Distribution Agency
14-9 Okubo 3-chome, Shinjuku-ku
Tokyo 160, Japan

新加坡：S$72　馬來西亞：M$78
汶萊：B$72
Reader's Digest Asia Ltd.
Thomson Road, P.O. Box 70
Singapore 9157, Republic of Singapore

台灣：NT$1176
讀者文摘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台北郵政87—7號
郵政劃撥〇五六二五六二—六號

泰國：Baht 840
S.E. Commercial Enterprises Ltd.
P.O. Box 12-132
Yannawa Post Office
Bangkok 12, Thailand

其他地區（空郵）：US$45　HK$350
香港七姊妹郵政局信箱六〇一三〇號
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訂閱本刊時，請同時惠寄訂費。

更改地址：請開列新舊地址及訂戶編號，通知：
香港七姊妹郵政局信箱六〇一三〇號
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Box 60130, Tsat Tsz Mui P.O., Hong Kong
（兩月後方可照新地址投遞）

讀者文摘

一九九〇　八月號
總編輯：鄭健娜
主編：陳燕齡
編輯：高瑞武
副編輯：曾綠姬
助理編輯：陳慈玲
助理資料編輯：張惠霖　葉紬慧
美術部：周念慈　龍正薇

總經理：Robert W. Adam
副總經理：Antony Rees
財務部：李煦恩
廣告部：Leo U. Murray　徐靜儀
市場推廣部：陳秉州
客戶服務部：韋克雷
製作部：李振聲

讀者文摘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業務部：翁啟燦　廣告部：楊雪紅

讀者文摘有限公司（美國）
總編輯：Kenneth O. Gilmore
執行編輯：Francis J. Schell
總裁：George V. Grune

本刊每月以下列文字印行：英文（美國、英國、澳大利亞、加拿大、南非、紐西蘭、印度及亞洲版）；法文（比利時、加拿大、法國及瑞士版）；德文（德國及瑞士版）；西班牙文及葡文（拉丁美洲及意奇里亞版）；荷蘭文（荷蘭及比利時版）；中文；韓文；阿拉伯文；印地文；義文；丹麥文；芬蘭文；挪威文；瑞典文。

美國、德國、西班牙及瑞典版亦以盲人點字版發行。美國版並由美國肯塔基州路易維爾盲人書刊印務公司以錄音片發行。

封面：烏節路　　王金成畫

Reader's Digest® Trademark Reg. 註冊商標　讀者文摘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一九九〇年。本刊著作權屬讀者文摘遠東有限公司(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讀者文摘亞洲有限公司(Reader's Digest Asia Limited, Reader's Digest (East Asia) Limited)。不准以任何方式，在世界任何地區，以中文或任何文字，作全部或局部之翻印、仿製或轉載。本刊著作權受國際著作權公約與泛美著作權公約之保障。本刊在香港印行。ABC 本刊為英國出版銷數公證會 (Audit Bureau of Circulations, London) 會員。

© 1990 Reader's Digest Association Far East Limited, Reader's Digest Asia Limited and Reader's Digest (East Asia)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Reproduction in any manner in whole or part in Chinese or other languages prohibited. Protection secured under the International and Pan-American copyright conventions. ABC Member of the Audit Bureau of Circulations, London.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

開懷篇

跳傘學員 和教練俯望一千米下的地面。「不必擔心，」教練說，「你跳下去，數到三便拉張傘繩。要是降落傘不打開，便拉後備繩。下面會有一輛車來接你的。」

學員深吸了一口氣，跳到空中。他數一、二、三，然後拉繩。可是降落傘沒有打開，於是他再拉後備繩。一些斷線破網隨即飄了出來。

「糟糕，」他喃喃地說，「我敢打賭下面也不會有車來接我。」

—*Playboy*

從 韓國來台灣學中文的朋友貞貞，老纏着我要我出題考她。一天逛街時，我心血來潮，指着一家商店櫥窗上用紅筆寫的「售」字問她是什麼字。

她思索一下，然後興奮地大聲回答：「我知道，是『住口』。」

—王芝君

罪犯 被判坐牢二十年，在獄中以訓練一隻螞蟻為樂。到他刑滿出獄時，那螞蟻已訓練成材，能說兩種語言，懂得做體操和吹口哨。他把這隻珍貴的螞蟻放在衣袋裏，希望能靠牠賺大錢。

他一出獄便直奔一家酒吧。酒送來後，他忍不住要炫耀那隻螞蟻的奇能，便把牠放在酒吧櫃枱上，對酒保說：「瞧這隻螞蟻！」

酒保立即用手指把那螞蟻捺死了，嘴裏抱歉說：「先生，請別見怪。」

—*Bilhetes de Portugal*

一對 戀人在郊外喁喁細語。

女：「你是否很愛我？」

男：「是。」

女：「我是否長得美麗動人？」

男：「是。」

女：「我是否身材健美，更勝選美會冠軍？」

男：「是。」

女：「我是否牙齒像珍珠，嘴唇像玫瑰花瓣？」

男：「是。」

女：「我不依呀！你這張嘴那麼甜，逗得人家那麼開心！」

—成報

ILLUSTRATION: DICK FLOOD

新婚夫婦 到華盛頓度蜜月，住進水門飯店。當天晚上新郎正欲熄燈時，新娘問道：「你說這房間會不會裝有偷聽器？」

「親愛的，裝偷聽器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他安慰她。

「不過，要是房間裏有偷聽器，那我可要尷尬死了。」

於是新郎在桌下、掛畫後面仔細搜查。最後，他掀開地毯，果然發現有個樣子古怪的裝置。他扭下螺絲，除掉那金屬器，然後上床。

第二天早上，飯店一位職員把新婚夫婦叫醒，問他們睡得可好。

「很好，」新郎回答，「你為什麼這樣問？」

「實在奇怪，」職員答道，「昨夜你下面房間的一盞吊燈掉了下來，跌到一對夫婦身上。」

—Milwaukee *Sentinel*

精神病 醫生看見一位同業在街上推着睡椅走。

「為什麼推着睡椅？」

「出診。」

—*Ideas for Better Living*

三名學童 在爭論誰的爸爸跑得快。

甲：「我爸爸跑得比羚羊還快。」

乙：「這沒什麼，我爸爸射箭時，能在箭落地以前跑過去把箭接住。」

丙：「都不稀奇，我爸爸五點下班，但是四點半就到家了。」

—東方日報

某飯館 的碗盤常常被食客拿去據為己有，於是飯館的主管出點子在所有器皿上都印上「某某飯館」四字，以為這就能把碗盤保住。

但每天仍有碗盤不翼而飛。後來，一名職工想出了個妙法，事後證明的確有效。原來，他建議在「某某飯館」前再加上「偷自」二字。

—W. W. J.

本欄歡迎讀者投稿，詳情請閱第五十七頁。

ILLUSTRATION CHRIS DEMAREST

所有夫婦遲早都會爲錢而口角，有些甚至因此離婚。提防這些佈雷區

怎樣不再爲錢吵架

尼克：珍妮，我眞不明白。我們兩個人一年有五萬五千美元收入，你把錢都花到哪裏去了？

珍妮：我把錢花到哪兒去了？咱們住的這所房子難道不用供款？你難道不吃東西？你不是剛為了車子花掉二百零五塊錢嗎？

尼克：我知道你一定會講起這件事的。

尼克現年三十七歲，是推銷員，珍妮三十四歲，是小學六年級教師。和大多數夫婦一樣，他們常為金錢問題勃谿。在一項共發出八萬六千份問卷的調查中，百分之三十七塡回問卷的人認為錢是他們婚姻的頭號問題。另一項對一百三十一對夫婦進行的研究，發現大部分爭執都是為了錢。經濟情況富裕的夫婦與收入菲薄的夫婦同樣容易為錢吵架。

要妥善應付金錢問題，夫婦必須知道怎樣避免墮入結果兩敗俱傷的陷阱。現在就讓我們看看以下一對虛構的夫婦—他們的衝突足以反

映眞實情況—怎樣接受專家忠告去解決彼此的歧見。

定下時間來討論

珍妮：好吧！別再對吼了。我們必得坐下來，認眞談一談我們的預算。

尼克：為什麼？這樣好來攻擊我嗎？

珍妮：是你先攻擊我的！你我現在心情脾氣都不好，何不等會兒再談？今天晚上九點如何？

尼克：好！我差點忘了你和我都是在同一條陣線嘛。

互相指摘鬥嘴是沒有用的；要認清令彼此生氣的是錢，不是對方。

心理學家奧康奈爾指出下午五時至晚上七時是夫婦最容易吵架的時候。「大家都又累又餓，又或因公事和乘車時受了一肚子冤氣，」他解釋道，「如想談要緊的事，等到你有機會讓神經鬆弛之後再談。」

同心協力

尼克（當晚稍後時）：好！我已看過帳單和我們的帳目。我想我有辦法解決你的問題，我只消從定期存款戶口轉五百元到支票戶口就行了，這樣還有三千元來賺利息。

珍妮：我不要你教我怎樣解決我們的問題。我也要盡本分尋求解決方法。

尼克：你當然有分兒。你把薪水存入支票戶口。戶口是你的，對不對？

珍妮：不對！那定期存款戶口已成了「尼克的戶口」，但支票戶口卻不是「珍妮的戶口」，而是「家用戶口」。

尼克：那又怎樣？我每星期都由我的戶口支付我那一半的帳單。

珍妮：你掙的錢比我多，所以你戶口裏的可自由動用的錢比我多。我要錢用時便得問你拿。但你自己如想多花六十塊錢買雙新鞋，不必開口就辦到了。

尼克：你跟我要錢，我有沒有不答應過？

珍妮：問題並不在這裏！我們是夫妻，你的是我的，我的也是你的。

「婚姻就像划獨木舟，」心理學家丹尼爾·基根說，「要是夫妻不同心協力，就會像獨木舟那樣團團轉，或是翻掉，肯定不大可能如他們所願的那麼快到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

達目的地。但你如果和配偶一起訂下收支目標，就不但可以享受到達目的地的樂趣，旅途也愉快。」

了解事實

尼克：這些帳單總是沒完沒了的：電費八十塊、人壽保險一百五十塊、獸醫四十七塊。瞧，這個你花七十五塊買衣服？

珍妮：我給你買了兩件襯衣和一條領帶。

尼克：這不包括褲子？

珍妮：尼克，你自己從不去買東西。你對物價的觀念早已過時了。

不幸許多家庭都像尼克和珍妮的那樣—一個全權負責支出，另一個則懵然不知。「對帳單和物價缺乏認識，容易引起不切實際的期望和衝突。」財務策劃專家里安奈蒂說。

為除去導火線，夫婦倆每月應該共同翻查帳單，並且一起到店鋪去了解一下生活指數的高低。

互相通融

尼克：要是我們想每月儲蓄一百二十元，便須省掉一些無謂開支。

珍妮：你指的是不是你剛才花五十六塊錢買的棒球手套？

尼克：不，我是說你買的言情小說。

珍妮：尼克，花五元九角五分並不會導致銀行破產。

尼克：你為什麼不到圖書館借來看？

珍妮：你是想由你斷定值不值得而控制我用的每一分錢。

尼克：你也一樣。看，我們都應該互相通融。

珍妮：你說得對！我們應開一個家用戶口來支付帳單，一個用來儲蓄，另外，我們也各自開個戶口，以便有些私房錢，可自由支配。我們每人每月一百五十塊如何？

尼克和珍妮終於發現了一個能夠兼顧家庭和個人需要的公式。「人人手上都應有一筆錢，用起來無須向配偶解釋，」心理學家兼婚姻輔導顧問葛申菲爾德說。

訂下家庭預算

珍妮：這些大計聽來十分動人，可惜我不知道怎樣能達到目標。現在每個月的收入根本不夠。

（下接第十四頁）

怎樣不再為錢吵架

世說新語

經濟學家威廉斯(Walter Williams)年輕時嘗過沒午餐吃的滋味後，學會了成功之道。他回憶說：「十三歲時，我在費城貧民區過着典型的野孩子生活。家母做女傭養活我們。往往由於無謂花費，一個星期只過了兩、三天我便把學校午餐費用光，要向媽媽挪借。

「終於有一天，媽媽說：『你花錢時明知那是要用來買午餐的。』一個銅板也不肯給我。我那時確信她是世界上心腸最硬的媽媽，那星期剩下的幾天我都餓着肚子，沒有午餐吃。從此我再也不胡亂花掉飯錢了—這是我踏上文明的第一步。」

威廉斯的結論是：「當然我母親並非鐵石心腸。我現在明白到父母明知子女挨餓內心一定非常難過。但如果你不忍心要一個人對自己的輕率行為負責，他又怎能學好？」

—*Success*

美國 海軍陸戰隊司令格雷上將(Gen. Al Gray)鬥志昂強，有時竟身穿野戰迷踪服在國防部大廈走來走去。他決心不但要讓陸戰隊員勇猛善戰，而且要博覽羣書。他頒布了一百九十二種隊員必讀書籍，其中有「紅彤彤的英勇徽章」(*The Red Badge of Courage*)等小說和一些如「中世紀作戰之道」(*The Art of War in the Middle Ages*)等的經典巨著。

「我深信，閱讀專業書籍對專業成長是不可或缺的，」這位極認眞的四星上將解釋，「在承平時它替代從戰爭得來的教訓。陸戰隊多用腦子打仗便能打得更好。」

—*New York Times*

華裔 新聞記者宗毓華在美國國家廣播公司主持早晨新聞節目，是全美最受歡迎的電視新聞報告員之一。她工作甚少出錯，唯一一次失誤是在採訪前美國總統尼克遜訪問蘇聯時發生的，令她非常尷尬。她在蘇聯採訪時遇到一名記者，那記者問她：「你的俄文是否不靈光？」「當然不是，」她信心十足地回答。「既然如此，」那記者繼續說道，「你為什麼站在男廁裏？」

—*Newsweek*

ILLUSTRATION DAN LAWLER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PDF请购买 www.ertongbook